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鹏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1007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0,387.5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558.12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入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70.1846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2.23%。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87.940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7,351.465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63%;网上发行数量为1,765.8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37%;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9,117.3154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8.66元/股。发行人于2023年7月11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康鹏科技”A股1,765.8500万股。

根据《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074.6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911.75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439.715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63%,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5,795.2675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644.4479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77.6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3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931738%。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7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7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8.66元/股与

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3年7月13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7月1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配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在线提交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的,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选择《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

(1)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

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信建投股家康鹏科技1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康鹏科技1号战略配售计划”);

上述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3年7月10日(T-1日)公告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专项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66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89,955.75万元。

依据《实施细则》,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中信建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461.8937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7月17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截至2023年7月6日(T-3日),全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根据其参与发行人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及其承诺认购的金额,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7月17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4,618,937	4.45	39,999,994.42	24个月
2	康鹏科技1号战略配售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8,082,909	7.78	69,997,991.94	12个月
	合计		12,701,846	12.23	109,997,986.36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已于2023年7月1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由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7002,9502,4502,2002
末“2”位数	43981,56481,68981,81481,93981,31481,18981,06481,17246
末“3”位数	965092,465092,82959
末“4”位数	7862017
末“5”位数	94757448,82257448,69757448,57257448,44757448,32257448,19757448,07257448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康鹏科技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

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53,552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康鹏科技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上海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7月1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2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91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22,235,6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占比(%)	初步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有限售期配售股数(万股)	无限售期配售股数(万股)	初步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5,239,470	68.5361%	45,095,756	70.0276%	4,512,372	40,583,384	0.02959142%
B类投资者	6,996,200	31.4639%	19,301,398	29.9724%	1,931,907	17,369,491	0.02758840%
总计	22,235,670	100.0000%	64,397,154	100.0000%	6,444,279	57,952,875	-

注:1、初步配售比例=该类投资者初步获配总量/该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

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网下初步配售无余股。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6451551,010-86451552
发行人: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3日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3,0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32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华林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3,08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2,320万股。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的发行数量为46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预计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即不超过308万股,且认购金额不超过4,951万元;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5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比例和金额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

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32.6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85.4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3年7月19日(T+2日)刊登的《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7月14日(T-1日,周五)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站:全景路演(网址: <http://rs.p5w.net>);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 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 cn.chinadaily.com.cn 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3日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禹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1,16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证监许可[2023]117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基本养老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41,160,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7%,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64,160,000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基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发行数量为2,058,000股,占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371,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730,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和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3年7月19日(T+2日)刊登的《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7月14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中证路演中心
网上路演网址: <https://www.cs.com.cn/roadshow/>
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7月14日(T-1日,周五)9:00-12:00

二、全景路演
网上路演网址: <https://rs.p5w.net/>
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7月14日(T-1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 www.jjckb.cn 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13日